

##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 6 月 16 日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批准了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批准公司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7.5 亿元参与发起设立中车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下简称“中车金租”）事项。有关详情请参见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16 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。该等公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香港联交所网站、公司网站及/或中国境内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在筹建中车金租过程中，因相关政策原因，公司决定退出参与中车金租的发起设立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23 日